

衛生福利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5日
發文字號：衛授疾字第1072100409號
附件：受聘僱外國人入國後健康檢查作業規範

主旨：修正本部106年5月23日衛授疾字第一〇六二一〇〇一八一號公告之「受聘僱外國人入國後健康檢查作業規範」（如附件），自即日起生效。

依據：受聘僱外國人健康檢查管理辦法及受聘僱外國人入國後健康檢查醫院指定與管理辦法。

部長陳時中